

政務官鄧忍光任廣播處長

稱嚴守港台約章 助港台推行數碼廣播



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表示，鄧忍光為資深政務官，具備出色領導及管理才能，相信他能在新崗位發揮所長，帶領港台面對未來挑戰。



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(福利)鄧忍光獲港府委任為廣播處長，下周四(15日)履新。鄧忍光表示，會嚴格遵守港台約章，保障港台編輯自主。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文森、鄭治祖)懸空逾半年的廣播處處長職位，人選終於揭盅。公務員事務局宣布，委任現任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(福利)鄧忍光出任，並將於下周四(15日)履新，接替今年2月約滿離任的前處長黃華麒。鄧忍光強調會嚴格遵守港台約章，保障港台編輯自主；憑着24年政務官經驗，相信有助帶領港台推行數碼廣播、數碼電視等多項挑戰。他又特別提到，上任後會致力培育內部人員，透過既定機制，委任港台員工填補高層職位。

特区政府昨日宣布任命現年47歲的鄧忍光為廣播處處長。當局解釋，由於公開招聘時未能找到合適人選，故政府最終決定由政務官擔任該職位。同時，政府宣布下周四起，現任副廣播處長梁松泰出任新開設的副廣播處長(發展)一職，助理廣播處長戴健文則會署任副廣播處長(節目)。

俞宗怡蘇錦樑歡迎新任命
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表示，鄧忍光為資深政務官，具備出色領導及管理才能，相信他能在新崗位發揮所長，帶領港台面對未來挑戰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亦歡迎新任命，相信鄧忍光及港台專業團隊，會繼續為公眾提供優質公共廣播服務。

強調全力以赴保障編輯自主
鄧忍光昨日以候任廣播處處長身份會見傳媒時表示，很榮幸能出任廣播處處長，強調會嚴格遵守港台約章，保障編輯自主，並會全力以赴，帶領港台團隊迎接新機遇，以及致力培育港台內部人員以填補高層職位，並會於月內會就副處長(節目)空缺召開晉升委員會。

就外界質疑他沒有廣播經驗，鄧忍光回應說，自己從事政務官的訓練及經驗，有助帶領港台迎接未來挑戰，包括推動數碼廣播、數碼電視、媒體資產管理系統等多項發展，有關發展需要資源安排、規劃及內部協調，須與內外部份持份者溝通，「身為政務主任，我們接受過的訓練，對將來上任是很有幫助的」。

港台節目製作人員工會昨日發表聲明，揚言政府委任毫無公共廣播經驗的政務官出任處長，並不適合，並擔心港台編輯自主受干預。

副處長一分为二育接班人
據政府消息人士透露，是次廣播處處長的遴選共有26人應徵，最終有6人進入最後階段遴選。但由於沒有合適人選，故決定由政務官擔任，並形容鄧忍光是一名「過渡處長」。在特區政府發出的聲明以及鄧忍光講話中，都強調他上任後的一個重要任務是：在港台內部培養接班人。而同日，當局亦宣布把目前同樣由政務官梁松泰擔任的副廣播處長一職「一分为二」，增設了副處長(節目)職位，並由在港台工作多年的戴健文擔任；梁則被「削權」，只負責港台發展問題，等於是為戴「開路」，反映當局在港台內部培育接班人的決心。

候任廣播處處長 鄧忍光履歷

- 現年47歲。
 - 1987年7月加入政務職系，去年4月晉升為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(D4)。
 - 曾於多個決策局及部門工作，包括前財務科、前衛生福利科、前政務總署、香港駐東京經濟貿易辦事處、前新機場統籌署及前運輸局。
 - 2004年7月至2005年5月出任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副秘書長(環境)。2005年4月至2007年6月出任環境保護署副署長。2007年7月至去年5月出任環境局副秘書長。
 - 去年5月出任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(福利)至今。
- 資料來源：公務員事務局
製表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文森



廣管局上月會議決定，就無綫收費電視違反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規定，發出嚴重警告。圖為無綫收費電視年前的節目。

遲通報增減頻道 無綫收費台捱批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文森)無綫收費電視2009年至今年期間，延遲向廣管局通報新增2條及停止8條非本地電視節目頻道，違反非本地電視節目服務牌照規定。因此，廣管局向無綫收費電視發出嚴重警告。另外，無綫收費電視被投訴於今年2月播放含粗俗手勢和過多粗話的電視節目，違反《電視節目守則》，遭廣管局勸喻。

節目含粗話 違規被勸喻
同時，廣管局審議3宗投訴個案，分別涉及3家電視台。其中，無綫收費電視今年2月17日播放的節目《特警新人類》中，出現過多粵語及英語粗俗語句及粗俗手勢，廣管局收到1宗公眾人士投訴。廣管局認為，節目雖因不雅用語及暴力鏡頭被列為「家長指引」類別，但英語粗話在節目中出現約12次，頻率超出觀眾預期；而且有角色2次作出粗俗手勢，並以辱語表達英語粗話，惹人反感，已違反《電視節目守則》規定。廣管局對無綫收費電視發出勸喻，促請嚴格遵守《電視節目守則》相關條文。

《武士高校》 漏播PG指引
另外2宗投訴中，其中1宗有關亞洲電視國際台今年2月21日在「新聞及天氣報告」播放宣傳材料，過分突出商業產品。另1宗有關無綫電視J2台播放的《武士高校》節目，漏播「家長指引」類別的口頭勸喻。以上2宗個案均違反《電視節目守則》。由於廣管局早前已就性質相同個案對亞洲電視和無綫電視作出懲處，故毋須再作另行懲處。

另外，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今年7月處理130宗個案，裁定其中4宗個案屬於輕微違規；83宗個案屬於理據不足；其餘43宗個案則不屬《廣播事務管理局條例》管轄範圍。

強烈譴責暴力衝擊論壇 支持警方執法

香港江西省旅港同鄉會

江西同鄉會